

证券代码：300629

证券简称：新劲刚

公告编号：2024-049

广东新劲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新劲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6月7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18日在公司监事会会议室召开会议。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平安先生主持召开，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有权提名人提名，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刘平安先生、徐汝淳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为保证监事会正常运转，在新一届监事选举产生并正式就任前，现任非职工代表监事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出席会议的监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刘平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提名徐如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方式进行选举，在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二)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3 年度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基于此，监事会同意：2024 年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同意授权董事会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情况确定其 2024 年度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备查文件

1、广东新劲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新劲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6 月 18 日